

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0 年 11 月 1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0 年 11 月 11 日在安徽省合肥市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独立董事宋常先生因出差在国外，没有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开晓胜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利用自有资金收购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本公司与北京紫金投资有限公司达成意向，公司受让北京紫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环保”）220 万股股权，占中科环保总股本 11%。本次股权交易价格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中科环保截止到 2010 年 8 月 31 日的帐面净资产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0]第 949 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净值为基础，综合考虑评估结果、目前经营情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情况下，经双方协商确定以每股 20 元人民币，转让价款共计为人民币 4,400.00 万元。此次股权受让符合本公司环保产业整合发展的长期战略规划，对于提升“盛运”品牌在环保产业的知名度和价值、拓展环保设备的市场和加强环保设备研发技术具有重要的作用，也将成为盛运股份未来新的利润增长点，有利于公司更好的进军环保产业。

详细公告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网的《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11 月 11 日